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编号：2021-011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 0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 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动力"）董事会将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编制成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317 号核准，公司于 2013 年 9 月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7,03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8.7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1,230.60 万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机构签订的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贵公司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合计 1,530.00 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和保荐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9,700.60 万元，由主承销商金元证券于 2013 年 9 月 27 日汇入本公司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218.00 万元，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482.60 万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已由其出具信会计师报字[2013]第 711002 号《验资报告》。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50 号的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5,243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的股票价格为 29.80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348,227.30 万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机构签订的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 10,175.33 万元，实际收到货币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38,051.97 万元，已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前全部存入公司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2800497447 账户。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1787 号验资报告验证。

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994 号的核准，公司向不超过 35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转转换公司债券 1,50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为 100 元/张。共募集资金 150,000.00 万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财务顾问签订的承销协议和顾问协议，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 1,588 万元，实际收到货币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8,412.00 万元，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汇入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4345900007004 账户。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已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E10444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A.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拨付和使用情况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5 月 12 日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核通过《风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现有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转至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依据该划转方案，原风帆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将按截至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值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风帆有限责任公司。相应原风帆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项目划转至公司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 45,444.38 万元。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为 0 万元。

2、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4,137.80 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金额 100.03 万元，支付手续费 0.46 万元）

B.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拨付情况和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33,515.39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647,062.62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280,578.01 万元。

公司 2020 年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 93,117.54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530,573.00 万元，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607,740.00 万元，本期补充流动资金净额为 -77,167.00 万元，投入的募集资金净额共计 15,950.54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

2、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89,987.32 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金额 38,934.05 万元、支付手续费 9.95 万元）。

C、2020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拨付情况和使用情况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通过公司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发行定向可转债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依据该议案，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将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 148,484.68 万元（含利息收入 1.44 万元）。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为 148,484.68 万元（含利息收入 1.44 万元）。

2、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动力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按流转程序逐级审批，经公司有关负责人签字批准后，由出纳予以付款。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A.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3 年 10 月，公司及保荐机构金元证券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信银行保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4,137.80 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存款类型	金额(元)
1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保定支行	8111801012500235798	活期	141,377,989.51
		合计			141,377,989.51

B.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6 年 6 月、2016 年 12 月、2018 年 8 月、2020 年 6 月和 2020 年 12 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分别在中国进出口银行、中信银行福码大厦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89,987.32 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存款类型	金额(元)
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2800497447	活期	5,250,438.87
2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3000864846	活期	199,344,690.02
3	风帆（扬州）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3601407956	活期	1,026.61
4	淄博火炬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4300864858	活期	52,148,501.32
5	青岛海西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总行	136000010000158297	活期	
6	青岛海西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2801543161	活期	
7	哈尔滨广瀚动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3100865106	活期	111,194,415.26
8	上海中船重工船舶推进设备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2600865119	活期	52,539,722.08
9	上海齐耀重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3700865108	活期	25,455,332.78
10	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6000010000158137	活期	70,742.09
11	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1801543495	活期	156,842,448.75
12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6000010000158536	活期	62,479.50
13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	8110701012601544389	活期	45,051,084.27
14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6000010000158412	活期	1,758,676.40
15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	8110701011501545645	活期	231,978.62
16	武汉长海电力推进和化学电源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6000010000158784	活期	1,122,349.89
17	武汉长海电力推进和化学电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	8110701011801545389	活期	3,896,015.36
18	武汉海王核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6000010000158385	活期	97,641,683.18
19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总行	136000010000158173	活期	3,458,202.29
20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4101543050	活期	44,686,436.63
21	中船重工黄冈贵金属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70210078801000000605	活期	99,116,997.78
合计					899,873,221.70

C、2020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0 年 8 月，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华融证券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14 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存款类型	金额(元)
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4345900007004	活期	0.14
合计					0.14

注：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的 0.14 元是因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 14,428.96 元而再次产生的对应利息。该 0.14 元已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至此此次募集资金及其产生利息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A.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年产 500 万只高性能密封型免维护铅酸蓄电池项目建设项目 27,373.54 万元。2013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013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7,373.54 万元。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决策程序	起始时间	批准使用期限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万元）	是否如期归还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3 年 10 月 29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24,000	是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4 年 10 月 24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13,000	是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5 年 10 月 27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14,000	是
第六届第四次董事会议	2016 年 12 月 5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14,000	是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8 年 12 月 28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14,000	是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19 年 12 月 27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14,000	是

B.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 93,117.54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530,573.00 万元，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607,740.00 万元，本期补充流动资金净额为 -77,167.00 万元，，投入的募集资金净额共计 15,950.54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6 年 12 月 0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如下表：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万元)
年产 400 万只动力型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	129.72
海工及舰船综合电力发配电系统及汽轮辅机总装总调及核心零部件加工建设项目	22.40
船舶动力配套件生产及军民融合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17.74
船用化学电源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2,917.80
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34.45
合计	3,122.11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的议案》。截至 2016 年 12 月 0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122.11 万元。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决策程序	起始时间	批准使用期限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万元）	是否如期归还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 年 2 月 27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107,941.50	是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7 年 5 月 23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83,050.00	是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10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600,000	是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8 年 2 月 9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107,941.50	是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8 年 5 月 17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83,050	是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8 年 6 月 27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35,000	是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8 年 7 月 25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37,950	是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9 年 2 月 26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147,528.75	是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19 年 8 月 7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553,370	是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0 年 3 月 19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	643,500	是

C.2020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148,484.68 万元，投入的募集资金净额共计 148,484.6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三)》。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无投入及置换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8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上述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合计 326,000.00 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 24.36%。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包括：

（1）变更实施主体或实施地点的募投项目："汽车用动力电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年产 200 万千伏安时工业（储能）用蓄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船用综合电力推进试制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船舶动力配套件生产及军民融合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2）调减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募投项目："海工及舰船综合电力发配电系统及汽轮辅机总装总调及核心零部件加工建设项目"、"工业高端及舰船特种大功率传动装置制造条件建设项目"、"燃气轮机关键部件试制及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3）终止募投项目："舰船与工业用 40MW 燃气轮机研发项目"、"舰船及工业用蒸汽动力装置产业化建设项目"、"高端蒸汽动力装置验证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4）新增的募投项目：风帆有限责任公司清苑分公司高性能铅蓄电池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风帆（扬州）有限责任公司新型大容量密封铅蓄电池建设项目、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生产布局调整及补充设施建设项目、收购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控股权项目、出资参与中船重工（北京）科研管理有限公司科研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出资参与设立中船重工（重庆）西南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

2、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逐项审议，并全票通过《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合计 60,441 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 4.52%。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包括：

（1）调减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募投项目："汽车用动力电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船用化学电源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核电关键设备及配套生产线能力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2）终止募投项目："风帆公司的清苑分公司高性能铅蓄电池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3）新增的募投项目："银系列产品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调整募投项目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41,041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三)

4、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482.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444.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目，部变（有）	变项，含分更如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00 万只高性能密封型免维护铅酸蓄电池项目			56,000.00			56,000.00		42,246.08	-13,753.92	75.44%	2014/12/31	体现在司体现公司股东中的效益之中	是	否
年产 400 万只 AGM 电池项目			3,482.60			3,482.60		3,198.30	-284.30	91.84%	2016/12/31	体现在司体现公司股东中的效益之中	是	否
合计			59,482.60	0.00		59,482.60		45,444.38	-14,038.2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3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73,735,444.72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使用 1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4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使用 1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5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使用 1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07 日使用 1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7 年 12 月，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告起，使用 1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告起，使用 1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项目尚未实施完毕，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38,051.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50.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86,441.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0,578.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88%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目，部变（有）	变项，含分更如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00 万只动力型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444.96	37,239.92	-12,760.08	74.4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年 45,000 吨铅酸蓄电池壳体注塑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27,500.00	27,500.00	27,500.00	3,527.00	13,850.72	-13,649.28	50.3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200 万千伏安时工业（储能）用蓄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			44,500.00	44,500.00	44,500.00	5,477.13	14,569.15	-29,930.85	32.7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用动力电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调减		62,000.00	56,000.00	56,000.00	5,681.41	21,093.42	-34,906.58	37.6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舰船与工业用 40MW 燃气轮机研发项目	终止		52,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工业高端及舰船特种大功率传动装置制造条件建设项目	调减		45,000.00	18,000.00	15,324.00	387.19	1,037.25	-14,286.75	6.7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舰船及工业用蒸汽动力装置产业化建设项目	终止		55,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高端蒸汽动力装置验证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终止		40,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海工及舰船综合电力发配电系统及汽轮辅机总装总调及核心零部件加工建设项目			92,000.00	37,300.00	37,300.00	2,022.11	21,236.31	-16,063.69	56.9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船舶动力配套件生产及军民融合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调减		135,000.00	71,500.00	52,949.00	13,835.10	50,292.76	-2,656.24	94.9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船用综合电力推进试制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93,000.00	93,000.00	93,000.00	7,911.84	22,872.51	-70,127.49	24.5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船用化学电源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调减		90,000.00	86,250.00	86,250.00	21,096.19	59,424.00	-26,826.00	68.9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燃气轮机关键部件试制及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95,000.00	61,200.00	61,200.00	14,439.90	47,489.02	-13,710.98	77.6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核电关键设备及配套生产线能力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调减		75,400.00	33,064.00	1,000.00	413.38	870.32	-129.68	87.0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调减		22,000.00	22,000.00	16,000.00	2,475.36	12,546.25	-3,453.75	78.4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船用低速机关重件配套及售后服务保障能力建设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220.12	14,966.19	-15,033.81	49.8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淄博火炬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47,079.08	47,079.08	47,079.08		47,079.0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清苑分公司高性能铅蓄电池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清苑分公司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4,457.00	4,457.00		6.00	-4,451.00	0.1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风帆（扬州）有限责任公司新型大容量密封铅蓄电池建设项目				23,100.00	23,100.00	667.10	15,527.48	-7,572.52	67.2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生产布局调整及补充设施建设项目				33,394.50	33,394.50	6,430.20	9,117.60	-24,276.90	27.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银系列产品生产能力提升建设想项目	新增			19,400.00	10,000.00	88.55	88.55	-9,911.45	0.8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控股权				228,858.30	228,858.30		228,858.3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出资参与中船重工（北京）科研管理有限公司科研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调减			17,835.20	5,350.56		5,350.5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出资参与设立中船重工（重庆）西南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的流动资金			292,748.22	333,789.22	333,789.22	-77,167.00	647,062.62	313,273.4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348,227.30	1,348,227.30	1,275,406.66	15,950.54	1,280,578.01	13,526.35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经 2018 年 7 月 9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 2018 年 6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动力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122.1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7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不影响投资项目建设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下属子公司以用于募投项目建设用资金 215,883.00 万元的 50%为上限，临时补充相应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总计不超过 107,941.5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 12 个月，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该款项 2018 年 2 月份已归还。 2、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进展情况，为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决定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3,05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款项 2018 年 5 月已归还。 3、2017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款项 2018 年 8 月已归还。 4、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子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计不超过 107,941.5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所属子公司流动资金。该款项于 2019 年 1 月已归还。 5、2018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计不超过 83,05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该款项于 2018 年 8 月已归还。 6、2018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子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子公司上海齐耀重工有限公司、武汉长海电力推荐和化学电源有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为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子公司财务成本，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下属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限额为不超过公司拨付子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 50%，合计不超过 35,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款项于 2019 年 6 月已归还。 7、2018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下属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进展情况，为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下属公司财务成本，在不影响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下属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限额为不超过公司拨付子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 50%，合计不超过 35,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款项于 2019 年 6 月已归还。 8、2019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子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进展情况，为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整体财务成本，在不影响投资项目建设需要的前提下，公司拟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7,528.75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部分子公司流动资金。其中 96,600 万元于 2020 年 2 月已归还；因疫情影响，海王核能 10,050 万元于 2020 年 3 月已归还。至此，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 9、2019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进展情况，为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不影响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53,370 万元。该款项于 2020 年 3 月已归还。 10、2020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的的议案》。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